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监事会 2021 年第 二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10月14日在深圳市光明新区高新路1601号海洋王科技 楼 6 楼会议室召开。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1 年 10 月 8 日通过电话、电子 邮件、书面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应到监事3名,实到监事3名,分别是潘伟、 卢志丹、曾春莲。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潘伟先生主持,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 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审议,本次监事会 会议形成以下决议: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同意: 3票,占出席会议监事所持表决权的100%:

弃权: 0票:

反对: 0票。

与会监事一致认为: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 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 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备查文件:

- 1. 《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》
- 2.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

特此公告!

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年10月18日